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 2018—002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投资范围为 A 股股票、基金、债券、理财产品等有价证券，不包含证券衍生品）；在本额度范围内，用于证券投资的资金可循环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本次预计投资额度范围内；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临 2016-014）。

一、前次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发布了《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投资进展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 2017-016），披露了公司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城广场支行签订《广州银行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合同》，以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 1.5 亿元认购“广州银行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事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足额收回，合计收回本金人民币 150,000,000 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2,687,5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公司名称 | 发行机构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产品期限 | 到期收回的理财产品 | |
|----|------------|--------------------|------------------|--------------|------------|----------------------|-------------|-----------|
| | | | | | | | 本金(元) | 收益(元) |
| 1 |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城广场支行 | 广州银行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合同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4.30% | 2017-7-28至2017-12-25 | 150,000,000 | 2,687,500 |

二、此次购买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一) 此次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理财产品总协议》,合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5亿元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8920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二) 此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基本要素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基本要素如下:

产品名称: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8920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理财编码: C182T0120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收益计算天数: 150天

收益起计日: 2018年1月26日

到期日: 2018年6月25日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如下: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挂钩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小于或等于6.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4.85%;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挂钩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大于6.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5.35%。

联系标的: 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美元3个月伦敦同业拆借利率)。

联系标的观察日: 2018年06月21日,如遇英国节假日,则调整至前一个英国工作日。

上述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

公司与中信银行广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风险较低。

（二）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亦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二）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含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累计金额为 1.5 亿元；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累计金额为 2.5 亿元；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累计金额为 4 亿元。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日